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PEFLUENT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合富輝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33)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合富輝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九日(星期四)下午三時三十分假座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香港JW萬豪酒店3樓Admiralty及The Peak宴會廳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經修訂)以下決議案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除另有所指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二日的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批准、確認及追認合作協議(註有「A」字樣的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
- (b) 待聯交所批准新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授權董事根據合作協議的條款及條件配發及發行新股份；及

- (c) 授權任何一名董事簽立彼全權酌情認為就實施合作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包括但不限於配發及發行新股份)而言屬必要或合宜，且僅屬行政性質及合作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附帶的一切有關文件、文據、協議及契據以及採取一切有關行動、事項及事宜，並同意對合作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條款及條件作出彼全權酌情認為屬必要或合宜且僅屬行政性質的修訂。」

承董事會命
合富輝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扶偉聰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二日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中200號
信德中心西座
36樓3611室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股東均可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出席及於按股數投票表決時代其表決。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表格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3. 倘屬本公司股份的聯名持有人，本公司將接納排名首位人士的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而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則不予計算，有關排名先後乃按股東名冊內的排名次序而定。
4.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出席大會並於會上表決。

5. 為釐定本公司股東出席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六日(星期一)至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九日(星期四) (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內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九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將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為符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表決，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扶偉聰先生、吳芸女士、扶敏女士及盧一峰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莫天全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景沛先生、伍強先生及王羅桂華女士。